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 址：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  
東路一段162號

聯 絡 人：陳品妙

電 話：02-77493499

電子郵件：pmchen@gapps.ntn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年8月16日

發文字號：師大機電字第 111102211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_初賽晉級錄取名單(縣市版)、附件二\_相關優待加分依據資料1份

主旨：檢送貴校參賽學生隊伍晉級入選「第十九屆全國高職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活動」研習及決賽資格，惠請核予所屬師生相關活動及競賽期程之公(差)假登記及課(職)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競賽由本校機電工程學系陳美勇教授主持並與溫世仁文教基金會共同主辦，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六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等單位共同指導。
- 二、本次初賽參加隊伍共計160隊，經評選擇優錄取36隊，晉級錄取名單請詳附件一。
- 三、本年度相關活動及競賽資訊如下：
  - (一) 研習時間與地點：
    - 1、時間：111年8月22日至8月25日(週一至週四)。
    - 2、地點：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 3、地址：臺東市正氣北路911號(專科部，誠樸校區)。
  - (二) 決賽時間與地點：
    - 1、時間：111年10月1日至10月2日(週六至週日)。
    - 2、地點：本校校本部體育館4樓綜合球場。
    - 3、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 四、本競賽業經教育部認許，可於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四技二專甄審入學等招生管道，作為加分依據之活動，優待加分標準請詳附件二。
- 五、本次參加研習及決賽之學生，活動期間平安保險均由本校負責投保，則帶隊老師依「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發給辦法」第九條規定，因此各機關學校不得再為其人員投保額外保險（亦即各校核予教師之公差假視同公保在內），故恕主辦單位無法再為帶隊老師投保額外保險。
- 六、敬請貴校核予參加本活動(含研習及決賽)之學生及帶隊老師公(差)假登記及課(職)務派代。
- 七、本活動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資訊及公告之重要指引，適時調整活動辦理型態及進行方式，相關活動資訊皆以本活動網站公布為準。
- 八、檢附初賽晉級錄取名單、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及甄審入學之優待加分依據表。

正本：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國立竹北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南投高級中學、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澎湖縣政府教育處、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本校科技與工程學院機電工程學系

校長 吳正己 出國

副校長 宋曜廷 代行

